

補發市庫支票申請書

發出日期：

臺中市政府財政局庫款支付科

附 件：

收到日期：

查下列市庫支票，畫有雙線並蓋有禁止背書轉讓戳記，業經辦妥掛失止付，敬請查照並另補發支票。 此致								
臺中市政府財政局庫款支付科				申請人：姓名或名稱： (簽章) 地 址：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				
原 支 票 記 載 事 項				原 掛 失 止 付 申 請 書				
簽發日期		號碼		日期		編號		
受 款 人	姓名或名稱			受 款 人 補 發 支 票	姓名或名稱			
	地址				地址			
金額 (中文大寫)		NT \$		領取方式				
支 付 科 補 發 支 票 記 載 事 項 (以下請勿填寫)								
原支用機關名稱		付款憑單收件編號		簽發日期		支票號碼		
受 款 人	姓名或名稱				領取方式			
	地址							
金額 (中文大寫)		NT \$						
財 政 局 核 發	主 辦 人		股 長		專 員		科 長 局 長	

附註：本件如由支用機關申請掛失止付，請在申請人簽章處，加蓋付款憑單簽證印鑑章，免具保證。